# 通知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6 日

聯絡人：楊弘道組長、何鴻裕專員

電話：2717162/傳真：2717165

一、本案係科技部 110 年度「回應國家重要挑戰之人工智慧主題研究專案」，自即日起受理申請，依來文須於 110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五）前文抵科技部，請有意申請教師於 110 年 5 月 9 日（星期日）晚上 12 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並於 110 年 5 月 10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前列印申請書首頁送至本處彙辦。

二、為達成本專案重點與目標，本次徵案包括以下二種研究計畫，各計畫之具體計畫要求及研究主題請參閱附件徵案內容說明二及說明三：

(一)**主題研究群計畫**（下稱「研究群計畫」）：

1、聚焦特定挑戰議題，通盤考量核心技術、領域應用、資料治理與社會倫理議題的跨領域整合團隊。

2、**限單一整合型研究計畫，總計畫主持人須將總計畫及子計畫彙整成一冊；子計畫數至少 5 個，且最多以不超過 10 個為原則；總計畫主持人須主持其中一項子計畫；各子計畫主持人應實質參與研究。**

3、計畫團隊至少須跨 3 個受補助機構，且申請機構應就跨機構合作可能涉及之權利義務、經費使用、成果與智慧財產權（IP）歸屬、移轉或授權等相關事項，基於公平合理之原則，先行協調議定，並載明於計畫書中。

(二)**核心技術攻堅計畫**（下稱「攻堅計畫」）：

1、嚴選具備衝刺全球頂尖 AI 相關研究地位潛能之個別型研究，以提升我國在 AI 前沿科學的能量與影響力。

2、**限個別型研究計畫，將嚴格審查後擇優補助至多 10 件計畫，且得從缺。**

3、須配合本專案參與相關交流廣宣活動，如觀摩、成果發表、實務驗證案例等，並依本專案需求與審核結果適時整合併入適當之研究群計畫。

三、研究群計畫之總計畫主持人及攻堅計畫主持人限申請本專案計畫 1 件；研究群計畫之總計畫主持人不得擔任本專案其他研究群計畫申請案之子計畫主持人。

四、各年度所需經費如未獲立法院審議通過或經部分刪減，科技部得依審議情形調減補助經費，未獲補助案件恕不受理申復，且有退場機制。

五、本案相關申請詳細資訊請參閱徵求公告。

六、檢送來文及相關附件如附檔，請各單位協助轉知所屬知悉。

此致

各學院

研究發展處敬啟